

广东光华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对外投资设立全资孙公司的公告

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、准确和完整，不存在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。

一、对外投资概述

广东光华科技股份有限公司（以下简称“公司”或“本公司”）全资子公司珠海中力新能源科技有限公司（以下简称“中力科技”）因业务发展需要，以自有资金设立全资孙公司广州三电科技有限公司（以下简称“三电科技”），注册资本1000万元人民币。

根据《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》、《公司章程》等有关规定，本次对外投资设立全资孙公司事项属公司经营层决策范围，无需提交公司董事会、股东大会审议。本次交易事项不构成关联交易，不构成《上市公司重大资产重组管理办法》规定的重大资产重组。

二、设立公司的基本情况

1、注册名称：广州三电科技有限公司

2、注册资本：人民币 1,000 万元

3、出资方式：自有资金出资

4、出资比例：公司全资子公司中力科技出资 100%

5、营业范围：技术服务、技术开发、技术咨询、技术交流、技术转让、技术推广；汽车零部件研发；新材料技术研发

上述信息，以相关政府部门核准的内容为准。

三、设立公司的目的、对公司的影响和存在的风险

（一）设立公司的目的和对公司的影响

受益于国内新能源汽车的迅猛发展，把握迅猛增长的国内国际新能源行业机遇，以进一步拓展发展空间，提高竞争能力。设立孙公司主要是整合国内新能源汽车市场资源，加强电池梯级利用和回收创新体系的建设，致力于新能源汽车后市场动力电池修复及回收的布局。主要提供系统化的售后服务解决方案，服务项目包括：新能源汽车三电系统售后服务网络开发及运营，新能源汽车售后技能培训，新能源汽车第三方技术服务，城市电池服务中心。

（二）存在的风险

1、公司设立全资孙公司，是基于公司发展和业务拓展的需要以及优化产业布局所做的决策，以进一步拓展发展空间，提高竞争能力，促进持续健康发展，维护股东长远利益。该项目符合国家产业政策，符合公司发展需求，对公司未来可持续发展具有积极意义。

2、本次设立全资孙公司，可能面临宏观经济调整、行业政策变化、市场竞争和技术业务、运营管理等因素风险，公司将强化孙公司的治理结构和管理运营，加强内部控制和监督管理，积极稳妥推进孙公司管理和业务开展。

3、本次设立全资孙公司的资金来源为全资子公司中力科技的自有资金，成立后的孙公司最终将纳入公司合并报表范围，不存在损害公司及全体股东利益的情形。

截止本公告日，新设全资孙公司处于初设阶段，相关业务尚未实际开展，未来盈利状况暂未能预计。敬请广大投资者理性投资，注意投资风险。

特此公告。

广东光华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

2023年3月24日